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8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877,289.8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与微观经济、市场与政策等因素，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和精选个股，重点选择红利主题相关优质公司进行投资。本基金界定的红利主题相关公司是指满足以下

	所有条件的公司：（1）过去两年中至少有一年实施现金分红且现金分红率或股息率处于行业前 50%。 （2）经营状况良好，具有稳定分红能力，红利分配相关政策及执行情况不存在异常。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上述股票投资策略执行。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债券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红利混合 A	易方达红利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801	02080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2,688,037.19 份	41,189,252.6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红利混合 A	易方达红利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53,108.95	868,955.08
2.本期利润	-4,007,079.75	-1,860,941.0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2	-0.04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114,590.34	48,126,387.4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45	1.168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红利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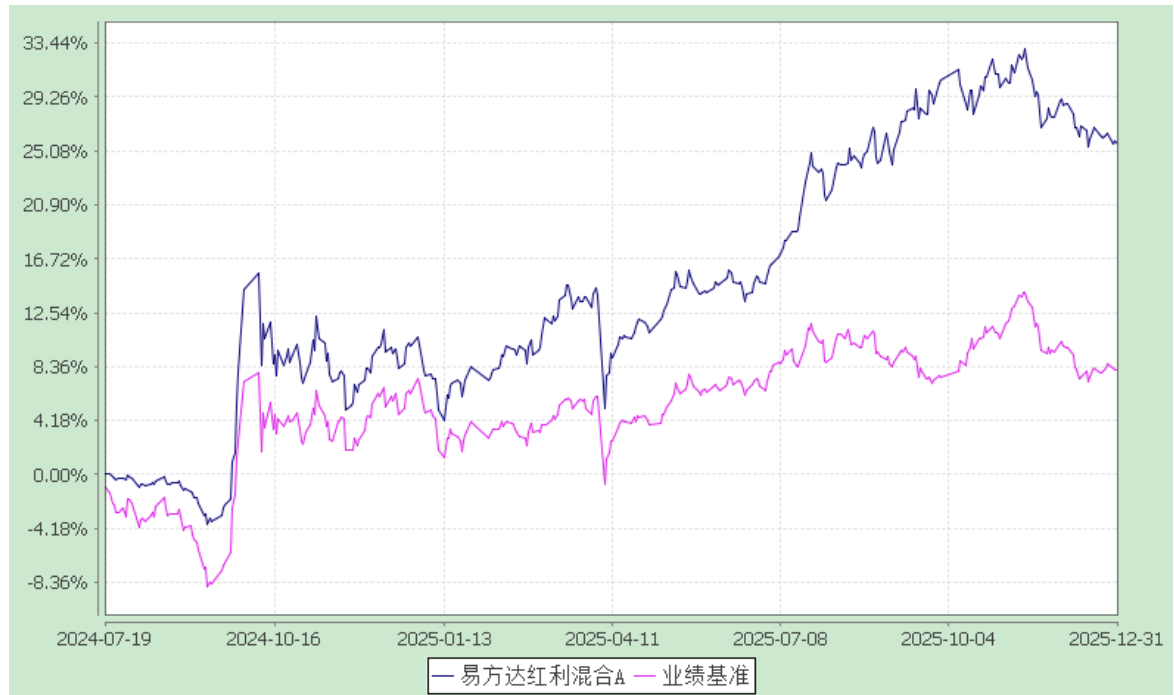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6%	0.67%	0.62%	0.51%	-4.48%	0.16%
过去六个月	9.40%	0.71%	1.49%	0.53%	7.91%	0.18%
过去一年	14.04%	0.84%	0.99%	0.67%	13.05%	0.17%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25.57%	0.98%	8.15%	0.86%	17.42%	0.12%

至今						
易方达红利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8%	0.67%	0.62%	0.51%	-4.60%	0.16%
过去六个月	9.12%	0.71%	1.49%	0.53%	7.63%	0.18%
过去一年	13.54%	0.83%	0.99%	0.67%	12.55%	0.16%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94%	0.98%	8.15%	0.86%	16.79%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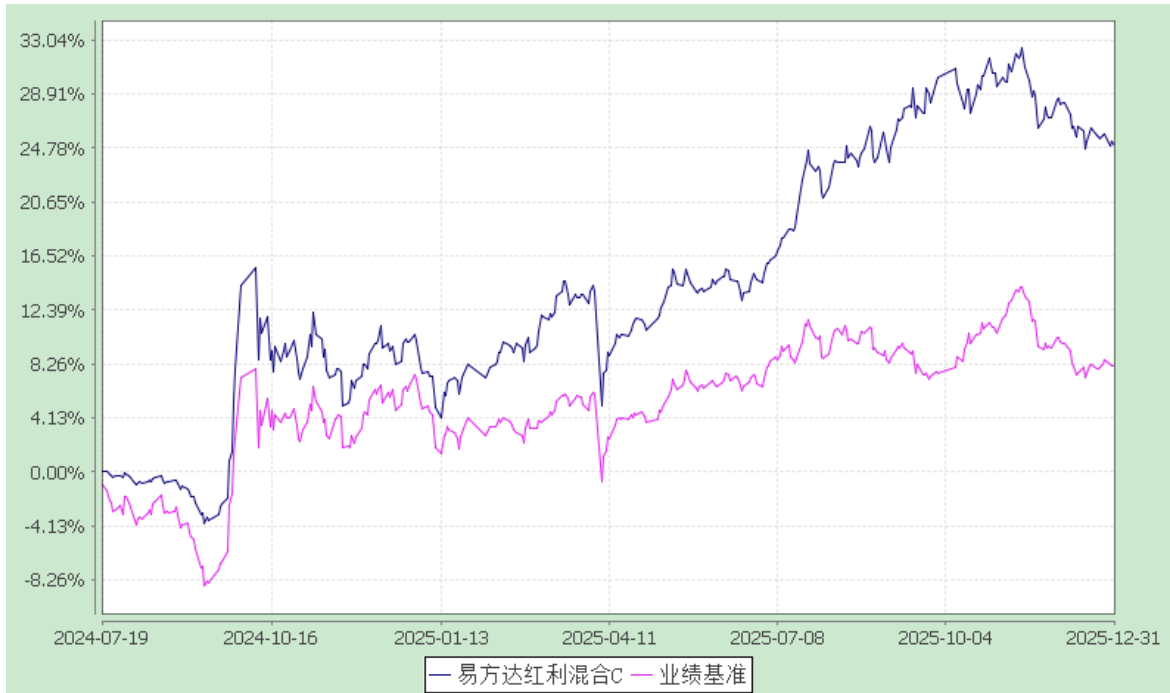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易方达红利混合 A



易方达红利混合 C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包正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易方达科鑫量化选股股票发起式、易方达科智量化选股股票发起式、易方达瑞祺混合、易方达悦安一年持有债券的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助理、行业研究员	2024-07-19	-	8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

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6 次，其中 33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A 股整体运行在年内相对高位区间，市场整体呈现“高位震荡、结构主导”的特征。指数层面在 10 月延续上行惯性后，11 月在外部不确定性与盈利兑现预期之间反复拉锯，成交与风险偏好出现阶段性波动，但整体并未改变中期向上的定价框架，年末市场情绪趋于平稳，在成长偏强的背景下，四季度红利指数表现一般。

从风格与资金结构看，四季度呈现更为典型的“轮动市”特征：一方面，科技与“AI+”相关方向仍是市场重要线索；另一方面，随着宏观政策强调扩大内需、深化资

本市场改革与推动平台经济健康发展，中长期资金入市预期升温，兼具现金流与股东回报属性的资产在波动阶段更容易获得资金偏好。监管层对保险资金长期持有权益资产的资本约束进一步优化，也在边际上强化了“长钱长投”与红利低波的配置逻辑。

本基金继续以中证红利指数作为核心配置锚，采用“主动判断+量化增强”的方式在红利框架内力争获取稳定的超额收益。组合在行业与个股选择上强调股东回报能力与估值安全边际，同时兼顾盈利韧性与中期成长空间，力求在红利属性与成长弹性之间取得更优平衡。四季度我们在红利的底仓的基础上，增大了对低估值、分红能力较强且业绩相对稳健的顺周期底部资产相关配置，以提升组合在经济改善与经营效率提升背景下的内生增长弹性；同时在“出海”方向增加配置，重点配置分红水平较高、回购与分红政策更具确定性、同时又具备海外渠道与品牌竞争力、能够带来持续利润增量的公司，“高股东回报+可验证成长”成为该部分配置的核心特征。整体而言，组合的主动调整始终围绕红利增强展开，通过分散化持仓与风险预算约束控制行业集中度与单一因子暴露，力求让组合在不同市场状态下维持较高的收益确定性与相对平滑的持有体验。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4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8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4,100,222.18	91.60
	其中：股票	134,100,222.18	91.6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309,350.74	7.73
7	其他资产	981,554.53	0.67
8	合计	146,391,127.4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31,917,970.36 元，占净值比例 21.9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5,122,492.00	10.41
C	制造业	34,222,535.82	23.5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77,918.00	0.67
E	建筑业	1,529,315.00	1.05
F	批发和零售业	2,242,544.00	1.5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646,850.00	7.3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05,524.00	0.83
J	金融业	26,227,940.00	18.06
K	房地产业	200,182.00	0.1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19,998.00	2.2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77,432.00	1.0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43,088.00	1.4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966,433.00	2.04
S	综合	-	-
	合计	102,182,251.82	70.3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3,426,141.62	2.36
材料	-	-
工业	32.91	0.00
非必需消费品	13,114,165.86	9.03
必需消费品	-	-
保健	3,980,781.19	2.74
金融	54.87	0.00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11,396,793.91	7.85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31,917,970.36	21.9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9988	阿里巴巴— W	88,153	11,369,957.72	7.83
2	00700	腾讯控股	19,366	10,477,563.35	7.21
3	600938	中国海油	108,000	3,259,440.00	2.24
3	00883	中国海洋石 油	94,902	1,825,780.29	1.26
4	600519	贵州茅台	3,400	4,682,412.00	3.22
5	002233	塔牌集团	480,400	4,328,404.00	2.98
6	000333	美的集团	39,300	3,071,295.00	2.11
7	601919	中远海控	201,400	3,057,252.00	2.10

8	002027	分众传媒	369,500	2,723,215.00	1.87
9	600919	江苏银行	220,100	2,289,040.00	1.58
10	601328	交通银行	301,600	2,186,600.00	1.5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988.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41,566.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81,554.5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红利混合A	易方达红利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8,855,804.27	29,756,435.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832,124.75	24,400,045.3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999,891.83	12,967,228.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688,037.19	41,189,252.6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年10月01日~2025年12月31日	30,886,407.92	512,892.86	0.00	31,399,300.78	25.35%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